

稿廳設建府政省北湖

總收文事

按呈報以已成為月份需用
該董楊文煥，令准備查。

送達
機關

器材庫

別類

附 件

核

稿

稿擬

科長沈友銘

叙字五

中華民國卅年

月
日

時交辨

六月十三日

時擬稿

月
日

時核簽

月同

時判行

月
日

時
繕
寫

月
日

時校對

九月九日

時薰印

大月拾玖日

時封發

去火
字第

號

檔案
字第

31
貌

亮記代印

指令

一按卅年六月九日財字第862号呈一件為呈復以已咸飯五

月份需用机油三唯化工廠出撥轉發並抄印收請查

核由

二准予備查三件存

右令

器材庫。

廳長朱○○

心政科

呈報

查案相符，以唯備查。

收字第一八八三

中華民國三十四年六月九日

知文

呈報

三十年六月九日

材字第

862

號

於咸豐湖北省建設廳器材庫

事

由呈復以巴成段五月份，需用機油，已准化工廠照撥轉發，

照抄印收，請鑒核由。

(一) 奉

鈞廳，施廳建路字，第286號歌代電，以巴成段五月份，需用機

油七百加侖，仰向化工廠洽撥轉發，具報等因。

(二)

函准化工廠撥到機油七百加侖，經職庫驗收，并填具驗收單

五紙，及收油收據，交化工廠領收，上項機油，已如數轉發巴成

段收用，并取具印收在案。

(三)

理合將收發機油數量，并照抄巴成段領油印收，具文呈請

鑒核備查〇二

謹呈

廳長朱

附照抄已成段領油印收一紙

主任袁學彬



今收到

湖北建設廳器材庫撥來本段五月份鄂建牌機油淨重貳仟五百貳拾公斤以
三六折合柒百加侖除分發各站應用取具領據暨呈廳備查外特書
此為據附黑色鉄桶拾四個(上項盛油桶數係由本段逕交文化工廠除取該廠
收據附各空桶月報呈廳備核外特註)

湖北省公路巴咸段段長王瑞澤

印

印

中華民國三十年五月

日